证券代码: 839885 证券简称: 华夏乐游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

北京华夏乐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与北京明智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海南聚多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多点")为公司子公司北京巨摩科技有 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聚多点与北京明智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智互 动") 签订合作协议, 交易标的为信息技术服务, 该项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规 定,已于2020年5月8日通过总经理审议通过,审议交易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不含本数),但基于业务合作发展增长趋势,增加关联交易金额至人 民币 2000 万元 (含税)。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孙公 司与北京明智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 弃权,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北京明智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通州区新华西街 60 号院 2 号楼 25 层 2521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西街 60 号院 2 号楼 25 层 252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强

实际控制人: 张强

注册资本: 22.7273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互联网广告服务

关联关系:明智互动是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巨摩科技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12%。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孙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孙公司使用明智互动的广告投放平台进行信息投放,双方根据协议约定的服务方式和价格结算信息服务费用。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此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华夏乐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夏乐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